

证券代码：920128

证券简称：胜业电气

公告编号：2026-043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标准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市场薪资行情、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于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专项奖励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组织实施。

（4）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5）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二）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按独立董事津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7000 元/月（税前）。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市场薪资行情、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于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专项奖励等，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组织实施。

（4）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三、审议程序

1. 2026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魏国锋、杜宝玉、刘宇峰回避表决，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其他说明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辞职、解聘等原因离职的，按照其实际任期和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 and 公司的有关规定扣除税款、社会保险等费用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3.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一）《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